

哈焊所华通（常州）焊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哈焊所华通（常州）焊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3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（其中：乔培新、徐锴、陈波、吴毅雄、卢振洋、王兵、钱新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连胜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外出租资产的议案》

公司位于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华昌路12号的厂区，根据遥观镇总体规划，该地区所用土地性质已规划为住宅用地。为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，在政府征用前拟对外出租部分车间及办公楼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3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对外出租资产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焊所华通（常州）焊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0日